

证券代码：873707

证券简称：丰岛食品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 重大资产重组

☒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因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6 月 20 日起停牌。

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停牌事项进展

2023 年 6 月 19 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3 年 6 月 26 日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为：GF2023060015），北京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407。

2023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查阅地址：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407。

2023 年 9 月 22 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407。

202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查阅地址：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407。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407。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查阅地址：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407。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及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及撤回申请文件。

2024 年 9 月 23 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报告》，申请撤回申请文件。

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4〕98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

三、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11 月 5 日起复牌。

股票复牌后，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复牌申请表》；
- 2、《关于终止对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4〕98 号）。

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4 日